

河南新野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河南新野纺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拟筹划收购新型材料行业相关资产的重大事项，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股票简称：新野纺织，股票代码：002087）于2018年2月5日开市起停牌。具体详见公司2018年2月3日、2018年2月12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重大事项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8-003号）、《重大事项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04号）。停牌期间，经公司与相关各方商讨和论证，公司初步确认本次筹划的重大事项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为尽快恢复公司股票正常交易，更好地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于2018年2月26日（星期一）开市起复牌。具体详见公司2018年2月24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暨股票复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05号）。2018年3月9日公司发布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08号）。

截至本公告日，经公司与交易对方反复磋商及沟通后，仍未能就本次交易的重要条款达成一致意见，为维护全体股东及公司利益，经审慎考虑，公司决定终止筹划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基本情况

本次交易的标的资产属于新型材料行业，交易对方为独立第三方，与公司无关联关系，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不会导致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变更。公司拟以现金支付或发行股份方式取得交易标的控股权，但交易方式尚未最终确定。

二、公司在推进重大资产重组期间所做的主要工作

公司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积极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的各项准备工作。公司与交易方就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方案及相关事项进行沟通、协商和论证。同时，公司认真做好保密工作，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范围，并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在相关公告中对本次交易存在的相关风险及不确定性进行了充分提示。

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14 号：上市公司停复牌业务》等有关规定，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各项工作，严格履行相关决策程序，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按时发布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并充分提示广大投资者注意本次重组事项存在不确定性的风险，认真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

三、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原因

为促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公司同交易对方就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进行了多次协商，就实质性条款进行了讨论和沟通。经协商论证，交易双方就本次交易的重要条款未能达成一致意见，公司在审慎研究后，为维护投资者利益，经交易双方友好协商，公司决定终止筹划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四、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尚处在筹划阶段，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拟参与交易双方未就具体方案最终达成书面协议。虽然公司在现阶段终止了本次重组，但公司通过转型升级，积极提升公司价值和竞争力的战略方向不会改变，公司在坚持做好主业的同时，将继续推进寻找新的发展机会，拓展业务领域，努力提高营业收入和盈利能力，不断提升公司的综合竞争力，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健康的发展。此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终止不会对公司未来发展战略、正常生产经营等方面造成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公司承诺

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8 号：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事项》等有关规定，公司承诺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1 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公司对本次终止筹划重大事项给广大投资者造成的不便深表歉意，并感谢广

大投资者长期以来对公司的关注和支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河南新野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年3月23日